

新北市112學年度第1學期國教輔導團國中社會領域輔導小組

分區輔導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1.新北教研資字第1121725765號
2. 新北市112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3.0推動計畫。

二、研習時間及地點

區域別	地點	日期	時間	參與學校
雙和分區	頭前國中	112. 11. 29（三）	13:30-16:30	中和、永和、永平、漳和、福和、積穗、自強、錦和高中、私立南山高中、私立竹林高中(10)
新莊分區				中平、五股、佳林、八里、崇林、新泰、新莊、林口、泰山、福營、義學、頭前、丹鳳高中、私立恆毅高中、私立聖心女子高級中學、私立醒吾高中、私立康橋國際學校林口校區(17)
三重分區				三和、三民、三重、二重、光榮、明志、碧華、蘆洲、鷺江、私立徐匯高中、私立東海高中、私立格致高中、私立金陵高中（13）
板橋分區	忠孝國中	112. 12. 6(三)		海山、大觀、清水、中山、中正、土城、光復、江翠、板橋、新埔、忠孝、重慶、溪崑、私立光仁（14）
七星分區				樟樹、汐止、萬里、青山國中小、秀峰高中、金山高中、私立崇義高中(7)
瑞芳分區				平溪、欽賢、瑞芳、貢寮、豐珠國中小、雙溪高中、私立時雨高中(7)
淡水分區				三芝、正德、淡水、石門、竹圍高中、私立淡江高中(6)

三、分區輔導流程內容

時間	內容	主持人/報告人
13:00~13:30	報到	輔導小組
13:30~13:40	致歡迎詞	輔導小組召集人 承辦學校校長
13:40~14:50	校訂課程案例設計與分享 (一)	輔導小組或分享教師
14:50~15:00	休息時間	

15:00~16:25	校訂課程案例設計與分享(二)	輔導小組
16:25~16:30	綜合座談	輔導小組召集人 承辦學校校長

四、參加對象：社會領域教師(正式教師)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各校於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薦派一名社會領域教師(或領召)參與，並核予參加教師公假登記，課務排代(第八節的課務煩請代為處理)。

六、研習內容：校訂課程案例

七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，核予研習時數 3 小時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- 1.各校請務必薦派教師參與，各場次結束後 2 週內，彙整未出席參與學校之名單，回報教育局承辦人，以利局端掌握各校分區輔導教師出席狀況。
- 2.分區輔導舉辦之頭前國中開放校園停車；忠孝國中停車位有限，敬請與會教師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，若承辦學校車位已滿，則建請研習教師停學校週邊停車場。
3. 為配合本市節能減碳，請與會教師自備環保杯。

九、輔導小組聯絡人：專任輔導員吳慧玲，Email:tpcsocial@yahoo.com.tw

十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